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证券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开始停牌。停牌期间，公司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选聘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开展尽职调查及方案论证；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在首次停牌后 5 个交易日内，完成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工作；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 5 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由于公司无法在原预计期限内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经 2017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证券自 2017 年 7 月 3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以推进重组工作（详见 2017 年 5 月 2 日、5 月 9 日、5 月 16 日、5 月 23 日、5 月 31 日、6 月 7 日、6 月 14 日、6 月 21 日、6 月 28 日、6 月 3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本公司

公告)。

目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正在积极有序地推进中。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7日